

证券代码：831243

证券简称：晓鸣农牧

主办券商：华西证券

## 宁夏晓鸣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 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对外投资概述

##### （一）基本情况

因产业发展需要，公司拟以兰考晓鸣禽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兰考晓鸣禽业”）近期净资产评估价值为依据，以协议价格 1,789.97 万元受让北京大北农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兰考晓鸣禽业 49.00%的股权。兰考晓鸣禽业是公司控股子公司，注册资本 4,000 万元，公司持有其 51.00%的股权，北京大北农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 49.00%的股权，本次受让完成后，本公司将持有兰考晓鸣禽业 100.00%的股权。

#####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关于重大资产重组标准的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以上。”

公司经审计的 2018 年度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和归属于挂牌公司

股东的净资产分别为人民币 660,446,911.34 元和 466,296,401.69 元，本次对外投资拟出资人民币 17,899,700.00 元，占经审计的总资产、净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2.71%、3.84%。根据《非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股权出让方北京大北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法人股东，在此次交易前所持本公司股份占公司股份总额的 3.5586%，同时持有公司控股子公司兰考晓鸣禽业有限公司 49%的股权；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尤玉双先生现就职于北京大北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同时为本次交易标的公司兰考晓鸣禽业有限公司董事，因此本次交易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2019 年 9 月 30 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增持控股子公司股权的议案》，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董事尤玉双先生回避本议案表决。该议案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五）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 （六）投资对象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 （七）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 二、投资协议其他主体的基本情况

###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北京大北农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 27 号 19 层 1901A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 27 号 19 层 1901A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邵根伙

实际控制人：邵根伙

主营业务：销售兽药(严禁经营兽用预防用生物制品)；饲料加工(限分公司经营)；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仅限互联网信息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不含新闻、出版、教育、医疗保健、药品和医疗器械、电子公告服务)(电信与信息服务业务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9 年 12 月 10 日)；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畜牧和兽医科学研究与试验发展；动物营养保健品的技术开发；农业信息技术开发、服务；销售饲料；出口本企业生产的饲料、动物营养保健品；进口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及零配件。(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仅限互联网信息服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424,299.3865 万

关联关系：本公司法人股东，持股比例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3.5586%，同时持有公司控股子公司兰考晓鸣禽业有限公司 49%的股权。

##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 (一) 金融资产的具体内容

#### 1. 对外投资金融资产类型

本次交易标的类型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兰考晓鸣禽业有限公司股权。

#### 2. 对外投资标的情况说明

名称：兰考晓鸣禽业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兰考县孟寨乡憨庙村

注册资本：4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祖代、父母代种鸡养殖,父母代、商品代种雏(蛋)销售,商品蛋鸡、育成鸡养殖,商品蛋、育成鸡销售。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 东	持股比例	认缴出资额（万元）
1	宁夏晓鸣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51.00%	2,040.00
2	北京大北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9.00%	1,960.00

### 3. 对外投资交易情况说明

本次交易事项为公司受让北京大北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兰考晓鸣禽业有限公司 49.00%的股权，本次受让完成后，本公司将持有兰考晓鸣禽业 100.00%的股权。

## 四、定价情况

根据中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宁夏晓鸣农牧股份有限公司拟股权收购所涉及的兰考晓鸣禽业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和评报字（2019）第 YCV1108 号】以 2019 年 6 月 30 日为评估基准日，收益法评估后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3,653.00 万元的评估结论，经交易双方协商一致达成出让方以 1,789.97 万元的协议价格（即：转让价格=经评估全部权益价值\*转让方协议转让股权占比）向受让方转让其持有兰考晓鸣禽业有限公司 49.00%的股权。

## 五、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公司（“乙方”或“受让方”）拟受让北京大北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甲方”或“出让方”）持有的兰考晓鸣禽业有限公司 49.00%的股权，本次股权转让方式为协议转让。经双方同意按中和评报字（2019）第 YCV1108 号中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之评估报告的财务数据为准，确定最终标的公司估值 3653.00 万元，经双方协商一致，甲方持有的标的公司 49%的股权以人民币 1789.97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本公司；自评估基准日起，按照《公司法》、标的公司章程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甲方就转让的标的股权所对应的股东权利和义务由乙方承继，乙方

按照法律、法规及标的公司章程的规定，享有与标的股权相对应的股东权利，承担相应的股东义务；本协议自甲方及乙方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 六、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为实现公司长远规划发展，进一步完善公司产业布局，夯实育成鸡产业发展基础，培养新的利润增长点。

### （二）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

本次对外投资是公司结合长远规划发展和当前业务发展需要所做出的决策，符合行业发展趋势，有利于培养新的利润增长点，对公司的经营风险无重大不利影响。

###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

基于公司长期发展，本次对外投资有助于进一步完善产业布局，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对未来公司业绩提升和业务拓展能力具有积极影响。

## 七、备查文件目录

《宁夏晓鸣农牧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宁夏晓鸣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9月30日